

《临沧市“十四五”消防救援事业发展规划》 政策解读

2021年12月16日，临沧市人民政府印发了《临沧市“十四五”消防救援事业发展规划》（临政发〔2021〕29号）（以下简称《规划》）。为方便社会公众全面了解有关政策，现解读如下：

一、《规划》编制的背景和依据

近年来，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临沧市消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全面推进，消防救援队伍顺利完成改革转制，消防救援能力经受住实战检验，消防安全治理水平不断提升，社会消防安全环境持续优化，得到人民群众的高度赞誉。进入“十四五”时期，临沧交通网络逐步完善，区位优势更加凸显，由封闭变开放、从末梢到前沿的转变将不断加快，从投资冷地向投资热土的转变将不断升温。尤其是在“乡村振兴示范区、兴边富民示范区、国家可持续发展示范区”创建过程中，融入全国、全省发展战略，重点推进大通道项目建设，促进沿边经济开发开放，更需优化消防安全资源调配、应急救援力量布局和加强火灾防控体系建设。规划好临沧市“十四五”时期消防救援事业发展的蓝图、全面提升重大消防安全风险防范化解能力、有效增强各类灾害事故应对处置水平，对于确保全市消防安全形势持续平稳、维护社会大局稳定具有至关重要的作用。

《临沧市“十四五”消防救援事业发展规划》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震减灾法》《云南省消防条例》等法律法规和《云南省“十四五”消防救援事业发展规划》《临沧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制定，主要阐明市委、市政府关于全市消防救援事业发展的战略意图，明确“十四五”时期消防工作的总体思路、建设任务和发展路径，是今后五年全市消防救援事业发展的行动纲领，是各县区履行公共消防安全职责、审批消防重点项目和安排政府投资的重要依据，是为我市高质量跨越式发展提供消防安全服务保障的重要规划。

二、《规划》主要内容

《规划》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授旗训词精神和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紧紧围绕中央方针政策、云南发展战略以及省委省政府为临沧提出的“三个示范区”建设要求，以全面推进消防治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为主线，以提高防范化解重大消防安全风险、有效应对处置各类灾害事故的能力为着力点，以加快消防工作数字化、信息化、智慧化建设为支撑点，以培育和繁荣消防安全文化为突破点，切实构建服务保障临沧高质量发展的公共消防安全体系。按照这一思路，在规划结构上包括5个部分：前言为规划的定位、编制规划的意义和依据。第一章为编制背景，主要是总结回顾“十三五”时期消防工作主要

成就，分析预判“十四五”时期面临的消防安全形势。第二章为“十四五”时期我市消防工作的指导思想、总体目标和基本原则。第三章为主要任务，包括深化法治体系建设、着力防范化解重大消防安全风险、提升各类灾害事故应对处置能力、加大信息科技支撑力度、大力培树消防安全文化、夯实综合保障基础、重大项目共 7 大方面。第四章为规划实施保障措施。以附件形式明确规划重大建设项目的投资匡算、建设时序和项目内容等，为规划实施提供有力支撑。

三、《规划》的特点

一是主要指标始终紧跟形势发展。《规划》共确定 6 类 25 项主要指标，作为消防工作成效和规划执行情况的评价标准。其中，综合考虑“十四五”时期全市产业发展、城乡建设和 GDP 总量等因素，将年均 10 万人火灾死亡率、年均 GDP 火灾损失率“两项约束性指标”分别确定为 0.18 和 0.06‰以下(即年均火灾亡人数、损失数分别控制在 4 人、660 万元以下)，新增衡量反映社会消防文明程度、消防治理成效的约束性指标“人为因素（用火用电不慎、玩火）火灾发生率”，并控制在 0.55 以下(该指标“十三五”期间为 0.57)，充分体现了把火灾危害降低到最小的坚定决心。

二是消防治理充分考虑城乡差异。鉴于全市“十三五”时期农村火灾多发、“小火”亡人的严峻形势，规划专门将农村消防工作与城市消防治理并列安排、同步部署，有针对性地在消防组织机构、

消防工作队伍、消防基础设施、火灾隐患整治等方面突出农村的差异性和复杂性，实施新一轮政府专职消防队达标提升工程，城市、乡镇按照标准“应建尽建”专职消防队，重点实现临翔区博尚镇、云县幸福镇、凤庆县鲁史镇、双江县勐库镇、耿马县勐撒镇、沧源县勐省镇、永德县永康镇、镇康县勐捧镇等国家重点镇和经济发达镇参照《城市消防站建设标准》提格建队，纳入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统一管理、调度指挥，系统解决农村应急救援力量建设问题。三是综合救援全面聚焦典型灾害。《规划》从地震灾害、地质灾害、交通隧道事故、各类火灾和安全生产事故等我市典型灾害事故着手，对救援力量、救援机制、救援装备、救援训练和救援保障建设进行全面部署，确保“全灾种、大应急”综合救援能力得到大幅提升。四是工作部署重点针对薄弱环节。深刻吸取翁丁“2·14”火灾教训，针对“四名一文一传”、高层建筑、大型商业综合体、老旧小区、危化品企业、扶贫安置点等全市传统与新兴消防安全高风险领域和薄弱环节，规划专门予以针对性部署，在“十四五”期间重点推进。五是项目投资完全符合财政实际。规划重大项目涉及9类，总投资匡算4亿元。部分项目（队站建设、车辆装备、市政消火栓补建）为“十三五”时期规划项目的跟进续推，按照项目归属进行投资，由市、县（区）两级财政承担，同时积极争取上级部分投资和经费补助。六是责任分工有效确保规划落实。规划设立“责任分工”款项，在征求了

相关责任单位和部门意见的基础上,将各项工作牵头部门和责任单位有机融入主要任务章节每个段落,切实增强规划的执行力和操作性。